

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省职业健康管理 平台等保三级测评服务 招标公告

我院本次采购省职业健康管理平台等保三级测评服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投标人根据第 5 点“技术参数及要求”的项目内容。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软件开发商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项目编号：GDZFYSB202011-06

2、项目名称：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省职业健康管理平台等保三级测评服务招标公告。

3、项目最高限价：6.5 万元（人民币）。

4、采购数量：1 套

5、技术参数及要求

5.1、项目概况

我院的广东省互联网+职业病防治与职业健康管理平台拟定为安全等级为 3 级的信息系统，拟开展等保测评工作。通过等级测评和安全整改，达到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相关要求，提高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降低系统被攻击的风险。

5.2、服务内容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广东省互联网+职业病防治与职业健康管理平台，项目服务须符合国家等级保护 2.0 相关标准，等保测评服务内容包括：

5.2.1. 协助我院开展信息系统的定级、备案工作，编写系统定级备案材料，直到广东省公安厅下发等保备案证书；

5.2.2. 针对服务对象开展安全漏洞检测和差距测评，根据测评结果，给出针对性的整改建议；

5.2.3. 协助我院的安全整改（提供整改建议的咨询）；

5.2.4. 开展信息系统验收测评工作，出具《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5.2.5. 负责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中的专家邀请和专家评审费用支付。

6、投标人资格要求：

6.1、投标人承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可提供下列材料：

6.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6.1.2.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6.1.3.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6.1.4.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6.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3、投标人必须具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 6.4、投标人承诺本项目所邀请的测评公司列入《全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推荐目录》，具有国家等保办或省级等保办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推荐证书》。
- 6.5、投标人需要具备国内外专业的漏洞扫描工具、渗透测试工具（不少于 4 种），并提供采购合同作为证明。
- 6.6、投标人需要具备较强的安全攻防能力，能提供至少 5 个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CNVD）原创漏洞证明证书。
- 6.7、项目经理须具备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估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高级测评师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颁发的网络安全高级工程师证书；
- 7、投标文件相关要求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
 - 7.1. 开标一览表（按格式要求填写并加盖公章）。
 - 7.2.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进度计划、人力投入、经费预算、服务质量承诺等。
 - 7.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所有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7.4. 公司资质证明、业绩证明、成功案例等材料。
- 8、报价还包含：安装、调试、培训、含税发票等。
- 9、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
- 10、售后服务与培训：
 - 10.1、在广州市有完备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 10.2、免费安装调试，并根据采购人要求，组织专家评审服务。
 - 10.3、安装验收期间，采购人方的技术人员能独立工作，直至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
 - 10.4、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2** 年。
 - 10.5、验收：按中标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合同资料和招标文件指标验收。
- 11、以上资料必须密封在标准的档案袋内，并在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公司、联络人及电话号码**。
- 12、符合资格的投标人：

应当在 **2020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 期间（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请把投标文件递交（或邮寄）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海康街 68 号，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办公楼 405 室。

联系人：钟小姐，联系电话：020-34063091。